

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收代辦費收費四聯單說明

單位：元

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代收代辦費用收費標準表				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收費說明			
項 目		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收費金額	備 註	收費 項目	收費金額	說明	其他補助
代 辦 費	學 生 寄 宿 費	公立：1,520 元至 4,810 元 私立：1,520 元至 7,250 元	以學期為單位收取。但未寄宿 學生免收。	學 生 寄 宿 費	1,520 元	未寄宿學生免 收。	
	代 辦 冷 氣 使 用 及 維 護 費	公立：0 元 私立：上限 1,000 元	依教育部 111 年 1 月 24 日 臺 教 授 國 部 字 第 1110008625 號函及教育部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 月 27 日臺教國署國 字第 1110004400 號函辦 理。 **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 小學於學生在校作息時 間內使用冷氣所衍伸之 電費及維護費，不得向學 生收取費用，爰請貴校確 依前開規定辦理，「不得」 以任何方式向學生收取 冷氣使用及維護費。	冷 氣 使 用 費	無	非在校作息時 間使用冷氣採 用儲值卡收 費。	
代 收 費	家 長 會 費	120 元	得委託學校代收後，交家長會 管理。低收入戶者免收。	家 長 會 費	120 元	低收入戶者免 繳；兄弟姊妹 同校者，由弟 妹繳納。 實驗機構自學 方案之學生免 收。	家境清寒學生，依臺北 市政府教育局安心就 學溫馨補助規定申 請；原住民學生申請原 住民委員會補助。
	學 生 團 體 保 險 費	266 元	一、 在籍學生依國民教育法 第 43 條一律參加並繳納 保險費。 二、 低收入戶生、原住民生、 重度及極重度身心障礙 生及家長、特殊學校生無 需繳學生團體保險費。	學 生 團 體 保 險 費	266 元	低收入戶生、 原住民生、重 度及極重度身 心障礙生及家 長免收。	家境清寒學生，依臺北 市政府教育局安心就 學溫馨補助規定申請。 依教育局 115 年 6 月 25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53075747 號函因應 教育部調整費用，團保 費自 115 學年度始調 整為 266 元/人。
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其他代收代辦費							
收費項目	收費對象		收費金額	說明		其他補助	
教科書款	全年級學生		七年級 1,744 元(選讀語-原、客、手 語)/ 1,948 元 (選讀本土語言-閩南語) 八年級 1,811 元(選讀語-客、越、手 語)/ 1,970 元 (選讀本土語言-閩南語) 九年級 1,759 元	教科書購買書單，請參考附件 115學年度第1學期教科圖書核 定價格表。		原住民學生申請原住民委員 會補助，最高補助金額 500 元；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 學生、家庭總收入 35 萬元以 下及家庭突發因素經濟困難 學生申請由教育局補助。	
備註：							
1. 有關教科書相關問題，請向本校設資組洽詢，聯絡電話（02）27991817 分機 118。							
2. 有關學生團保相關問題，請向本校健康中心洽詢，聯絡電話（02）27991817 分機 220。							
3. 有關繳費相關問題，請向本校出納組洽詢，聯絡電話（02）27991817 分機 313。							